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县林业产业及其生态建设和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县域林业发展政策，拟订相关中长期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沙化土地的调查；承担全县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造林绿化、林果业产业建设等工作。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拟订相关标准、规程并监督执行；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及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承担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按照管理权限审核、审批林地的征用、占用。

（四）负责全县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大西沟野生樱桃李、湿地保护区的规划、建设与管理；执行湿地保护的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湿地的合理开发利用。

（五）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及平原天然林、河谷次生林的恢复发展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防沙治

沙工作。拟订全县防沙治沙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组织、指导沙尘灾害应急处置。

（六）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的初审上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或其产品的经营利用；依法实施森林、湿地、荒漠化和陆生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

（七）负责林木种苗和商品林的培育管理；组织指导各类林业基地及工程项目的建设，指导林业工作站等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八）承担推进全县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拟订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组织、指导和监督退耕还林工作。

（九）承担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开展全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和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组织、协调、指导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森林公安、林政管理、林业检疫工作及其队伍建设。

（十）认真执行国家、自治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经济调节政策和生态补偿制度；负责管理县级林业资金并监督全县林业资金的使用；管理县级国有林业资产；审核重点林业建设项

目；提出林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负责全县林业统计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林果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县域有关林果业发展的技术规程和标准，并监督执行；组织编制全县林果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林果业的生产经营、林果业灾害综合防控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业科技、林业技术培训和考核工作；指导全县林业队伍建设。

（十二）配合县绿化委员会组织开展适龄公民义务植树活动；负责全县义务植树活动日常工作的开展。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的预算包括：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6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下设 11 个科室，分别是：造林办、项目办、资源办、林检局、党建办、扶贫办、林果办、档案收发室、草原科，办公室，财务室。

本部门（单位）中，行政单位 5 家，事业单位 8 家，纳入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霍城县果树站

霍城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霍城县四爪陆龟保护管理局

霍城县治沙站

霍城县草原工作站

霍城县林业工作站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编制数 92，实有人数 126 人，其中：在职 78 人，增加 13 人；退休 48 人，增加 8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1.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1.6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65.1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56.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4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3.0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813.59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39.5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839.5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861.21	支 出 总 计	2861.21







			生态 效益 补偿											
213	02	34	林业 草原 防灾 减灾	15.00	15.00		15.00							
213	02	99	其他 林业 支出 和原 支	511.98	258.48		258.48						253.5	
221			住房 保障 支出	91.39	91.39	91.39								
221	02		住房 改革 支出	91.39	91.39	91.39								
221	02	01	住房 公积 金	91.39	91.39	91.39								
			合计	2861.21	2021.64	1165.16	856.48						839.57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6	136.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76	136.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5	9.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56	118.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	2.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47	86.4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47	86.4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3	37.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7.03	47.0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3.00		733.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260.00		26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260.00		260.00
211	05		天然林保护	473.00		473.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73.00		47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13.59	823.57	990.02
213	02		林业	1813.59	823.57	990.02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88.15	388.15	
213	02	04	事业机构	462.39	435.4	26.97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16.00		16.00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20.07		420.0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		1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和草原支出	511.98		51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9	91.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合 计	2861.21	1138.19	1723.02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 (补助)	2021.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一般公共预 算	2021.6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6.76	136.7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 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47	86.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3.00	58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24.02	1124.0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21.64	支 出 总 计	2021.64	2021.64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6	136.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76	136.7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85	9.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56	118.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	2.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47	86.4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47	86.4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3	37.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7.03	47.0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3.00		583.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0.00		11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110.00		110.00
211	05		天然林保护	473.00		473.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473.00		47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4.02	823.57	300.45
213	02		林业	1124.02	823.57	300.45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88.15	388.15	
213	02	04	事业机构	462.39	435.4	26.9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5.00		1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和草原支出	258.48		25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9	91.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合 计	2021.64	1138.19	883.45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6.36	1086.36	
301	01	基本工资	333.72	333.72	
301	02	津贴补贴	227.65	227.65	
301	03	奖金	123.9	123.9	
301	07	绩效工资	97.67	97.6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56	118.5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2	2.32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6	84.5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	1.9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8	4.6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		31.29
302	01	办公费	10.3		10.3
302	05	水费	0.8		0.8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7	邮电费	1.8		1.8
302	08	取暖费	4.00		4.00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5		2.55
302	29	福利费	3.84		3.8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54	20.54	
303	02	退休费	15.32	15.32	
303	05	生活补助	5.18	5.18	
303	09	奖励金	0.04	0.04	
		合 计	1138.19	1106.90	31.29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3.00	110.00					473.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0.00	11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583万元伊州财建【2022】191号文件	110.00	110.00										
211	05		天然林保护		473.00						473.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583万元伊州财建【2022】191号文件	473.00						473.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45	26.97					273.48					
213	02		林业		300.45	26.97					273.48					
213	02	04	事业机构	种苗站5人30%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26.97	26.9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243.48万元伊州财建【2022】190号文件	15.00						1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和原支出	2023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草原植被恢复费30万元伊州财建【2022】189号文件	30.00						3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支出和原支出	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243.48万元伊州财建【2022】190号文件	228.48						228.48			
				合计	883.45	136.97					746.48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00	3.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3.00	3.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3.00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861.2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收入预算 2861.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65.16 万元，占 40.72%，比上年预算增加 333.58 万元，增长 40.11%，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56.48 万元，占 29.94%，比上年预算增加 856.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上级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2023 年上级安排资金 856.48 万，主要是 4 个项目资金，用于村庄绿化、生态护林员和管护人员补助、草原生态修复项目、森林防火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839.57 万元，占 29.34%，比上年预算增加 839.5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将财政拨款结转纳入年初部门预算内。

### **三、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2861.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38.19 万元，占 39.78%，比上年预算增加 306.61 万元，增长 36.87%，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项目支出 1723.02 万元，占 60.22%，比上年预算增加 1723.0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 **四、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21.6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1.6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冬碳费和独生子女费的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冬碳费和独生子女费的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6.4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583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保护及森林管护。

农林水支出 112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事业机构、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其他林业支出和草原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 **五、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21.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38.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6.61 万元，增长 36.87%。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项目支出 883.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3.4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6.76 万元，占 6.76%。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6.47 万元，占 4.28%。
3. 节能环保支出（类）583 万元，占 28.84%。
4. 农林水支出（类）1124.02 万元，占 55.6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91.39 万元，占 4.52%。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2 万元，增长 93.89%，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4 万元，增长 100.61%，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18.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88万元，增长33.69%，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10人、退休2人、遗属2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8万元，增长13.73%，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10人、退休2人、遗属2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7.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75万元，增长57.82%，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10人、退休2人、遗属2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47.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3万元，增长4.28%，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10人、退休2人、遗属2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

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没有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没有安排节能环保自然生态项目的预算。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3.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没有安排节能环保森林管护项目的预算。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88.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3.85 万元，增长 89.99%，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事业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62.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23 万元，增长 17.61%，主要原因是：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退休 2 人、遗属 2 人的预算合并到林草局，2023 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公积金、绩效。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没有安排森林资源管理项目预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和草原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8.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8.4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没有安排森林生态效益项目的预算。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1.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88 万元，增长 37.41%，主要原因是：2023 年预算增加了霍城县四爪陆龟管理保护局的在职 10 人公积金。

## **六、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38.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06.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1.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七、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生态护林员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89 号）。

预算安排规模：1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通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转化为生态护林员，解决了 110 名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就业问题，每人每年一万元，稳步增加其收入。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资金来源：中央拨付资金 110 万元。

补贴人数：110 人。

补贴标准：一万/人、年。

补贴范围：生态护林员选聘的对象必须是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年龄一般在 18~60 岁之间，身体健康，能胜任野外巡护

工作，责任心强，具有一定文化。

补贴方式：一卡通。

发放程序：乡镇报人员名单并录入一卡通系统，主管局审核，领导审批，报送业务科室，审核通过后，通过一卡通进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稳步增加其收入。

2.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总投资 220 万元，全部为中央投资，其中工程直接费用 2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包括种苗费 207.9 万元，抚育管理费用 12.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3. 项目名称：2023 年提前下达森林保护修复支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1 号）。

预算安排规模：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3 年霍城县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68 万元，管护补助支出 68 万元，其中直接管护支出 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4. 项目名称：2023 年提前下达森林保护修复支出（森林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投资概算：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一）计划全年开展不定期森林草原防灭火业务技能培训预计 1.6 万元；（二）计划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实战演练 2 次（春、秋），预计 0.8 万元；（三）为有效扎实组织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工作，制作横幅、宣传册、宣传单、宣传牌等，预计 4.7 万元；（四）车辆、机具训练燃油费 0.6 万；（五）应急分队交通工具（保养维修等）0.8 万；（六）防火应急分队驻勤房运行 0.2 万；（七）预计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购买作训服（夏、秋、冬）及配套物品等，预计 3.15 万元；（八）配置

订购应急分队物资储备架 3 组、单兵组合柜 7 组、床 4 张等物品 5.59 万；（九）队员体检保险费 0.7 万；（十）日常巡护、训练、火灾扑救，预计 1.5 万元。其中火灾扑救补助按照 200 元/天/人进行发放。（十一）优秀队员表彰：1 人×1000 元/人，预计 0.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5. 项目名称：2023 年森林保护修复支出（生物多样性保护）霍城县银沙槐种群保护和恢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1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直接费用 72 万元，占总投资的 92%，主要包括保护工程、宣传教育和繁育试验等；间接费用 8 万元，占总投资 0.8%，主要为项目勘察设计费、项目管理费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6.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1 号）。



预算安排规模：8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光肩星天牛防治项目：3000 亩。白蜡窄吉丁防治项目：3000 亩。山区野果林蚱壳虫综合防治项目：5000 亩。项目实施期限：2023 年 3 月-2024 年 3 月。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85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其中，光肩星天牛防治补助项目 30 万元；白蜡窄吉丁防治补助项目 30 万元；山区野果林蚱壳虫综合防治补助项目 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7. 项目名称：2023 年种苗站在职人员工资等福利支出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保障苗圃职工的正常收入。2009 年霍城县苗圃从霍城县住建局绿化站转入在职 6 人，退休 5 人，由于苗圃是自收自支的差额单位。70%的工资县财政统发，30%的工资自行创收，因县苗圃地被收回，苗圃 30%的工资无法创收。后经财经委员会的同意，县财政出专项资金来确保苗圃 30%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运行。

预算安排规模：26.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苗圃在职 5 人，其中管理七级 1 人，

专业技术 12 级 2 人，高级工 2 人，合计 5 人 1、5 人 30%的月工资为  $13353*12$  个月=160236 元 2、5 人 30%的机关养老为  $13771.33*0.16=2203.41*12$  个月=26440.95 元 3、5 人 30%的医疗为  $13771.33*0.08=1101.70*12$  个月=13220.47 元 4、5 人 100%的失业为  $189.46*12$  个月=2273.58 元 5、5 人 100%的工伤为  $75.78*12$  个月=909.43 元 6、5 人 100%的工会为  $334.56*12$  个月=4014.72 元 7、5 人 30%的公积金为  $1392.32*12$  月=16708.87 元 8、5 人 30%的冬碳费为  $1100*5$  个人=5500 元 9、5 人 30%的 13 月工资为 5020 元 10、5 人 30%的职业年金为  $13771.33*0.08=1101.70*12$  个月=13220.47 元 11、5 人绩效奖  $4429*5$  人=22145 元合计：26969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8.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病虫害防治）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总投资 15 万元，其中鼠害防治 2 万亩，每亩 3 万元共计投资 6 万元，

虫害防治共计 3 万亩，每亩投资 3 万元，共计投资 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9. 项目名称：2023 年林果提质增效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89 号）。

预算安排规模：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24.00 万元，其中果园机械购置果园专用 XN20 开沟机 1 台、偏置避让式割草机 1 台、果园 160 型牵引式偏置切草机 1 台、有机肥施肥机（4.5 方）及滴灌地面配套辅材 1 批。项目补助资金 24 万元，主要用于示范园果园机械购买。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10.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3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89 号）。

预算安排规模：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 2023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总投资 6 万元。其中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费 3 万元，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 3 万元。项目总投资 6 万元，全部为自治区财

政林草专项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24日

11. 项目名称：霍城县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立项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0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围栏建设投资192.3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68万元（包括设计费3.82万元，监理费2.82万元，项目决算、审计费等1.0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3月1日—2023年12月24日

12. 项目名称：霍城县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建[2022]190号）。

预算安排规模：28.4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建设地点：霍城县惠远镇、芦草沟镇、

果子沟牧场、兰干乡、萨尔布拉克镇、清水河镇、县直治沙站等 7 个乡镇单位。项目共计 2848 亩，每亩补助标准 100 元，共计 28.4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4 日

#### **八、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下降 14.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

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5 万元，下降 14.2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据比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据减少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排此项预算。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6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2 万元，增长 15.17%。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陆龟局人员经费和运行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7.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957 平方米，价值 676.46 万元。

2. 车辆 17 辆，价值 261.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8.4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6 辆，价值 252.6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7.7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99.9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金额 883.4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果提质增效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	其中：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0
项目总体目标	在霍城县大西沟乡新村 2019 年种植的 695 亩新梅、美国杏李系列基地中，选择核心区，建立新梅提质增效栽培示范园 300 亩。示范基地临近大西沟龙口，水资源丰富，水质良好，示范基地基础设施逐步完善。采用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购置新型生物				

		肥料（制剂）等形式熟化土壤，提高土壤肥力，增加土壤有机质。本项目总投资 24.00 万元，计划购置果园机械，果园专用 XN20 开沟机 1 台、偏置避让式割草机 1 台、果园 160 型牵引式偏置切草机 1 台、有机肥施肥机（4.5 方）及滴灌地面配套辅材 1 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面积	=300 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果园机械数量	>=5 台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滴灌地面配套辅材	=1 批	计划标准	无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主要果品优质果率	>=5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果园机械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果园机械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3 年 7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无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设备采购成本控制数	<=3.6 万元/台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购置滴灌地面配套辅材成本	<=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能否对林果科技发展产生有效支持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成果是否具有长期指导性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果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森林保护修复支出(生物多样性保护)霍城县银砂槐种群保护和恢复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	其中: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加强对群众的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的保护意识。2、设立保护区域,开展资源专项调查和人工试验,促进银砂槐种群健康发展,并形成连片大面积的单独群落景观,为防沙治沙改善生态提供模式,创造良好的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区域面积	=0.20万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源调查报告(份)	=1份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开展情况报告(个)	=1个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周边围栏长度	>=2700米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工促进繁育试验田面积	=500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是否对极小濒危植物银砂槐采取保护措施	是	计划标准	无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护围栏单价(元/米)	=55元/米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人工促进繁育试验田费用	=45万元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管理费	<=20.15万元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当地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提前下达森林保护修复支出（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8	其中：财政拨款	6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提升全县国家级公益林地管护水平，全县现有国家级公益林林地面积 6.77 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6.77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各实施单位管护人员培训次数（次）	>=2 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各实施单位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保护管理相关政策集中宣传次数（次）	>=2 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益林资源培育造林合格率（%）	>=85%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实施方案批复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地州市复查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劳务报酬按时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益林资源培育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林地管护及其他支撑保障补助资金（元/亩）	<=1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社会效益	国有林（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提供	=16 个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	工作

指标	益指标	岗位数 (个)					常比例	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民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提前下达森林保护修复支出（森林防火）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1支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运行，开展防火宣传、培训演练；维护防火道路16公里。推动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规范化建设，提高火情早期处置的能力，确保安全、高效、快速地扑灭森林草原初期火灾，建立一支7人森林草原消防专业队伍，在萨尔布拉克镇公益林管护站建设物资储备库及单兵训练组合柜，配备安全消防设施设备，对霍城县范围内森林草原火灾实施应急扑灭行动，实现森林草原火灾的“打早、打小、打了”，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和国家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分队培训人数	=7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训练服数量	=21套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培训演练（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巡查巡护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保障经费	=16.0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训练服费用	=3.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年度森林草原防扑火实战演练费用	=0.8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火情早期处置的能力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5	其中:财政拨款	8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光肩星天牛综合防治0.3万亩、白蜡窄吉丁综合防治0.3万亩、山区野果林蚧壳综合防治0.5万亩,在重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区开展综合防治,有效降低虫口基数,压索发生面积,减少危害损失,控制项目区内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疫情扩散蔓延,防止疫情周边乡镇相互交叉感染,逐步缩小发生面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大于等于80%,保障我区林业生态和产业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白蜡窄吉丁防治(万亩)	=0.30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光肩星天牛防治(万亩)	=0.30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野果林综合防治(万亩)	=0.50万亩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3%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林业生物有害防治任务当期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蜡窄吉丁防治成本(元/亩)	=10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光肩星天牛防治(元/亩)	=10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野果林综合防治(元/亩)	<=5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是否显著)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	$\geq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培育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0	其中:财政拨款	2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11个存在的绿化美化面积,增加村庄绿化面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环境绿化是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打造自然和谐新农村的最基本要求。重视生态、回归自然已经成为时代的潮流,无论是城里人还是乡下人都渴望有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和生活环境。最基本的就是要绿色掩映、碧水蓝天、空气清新。林木在净化大气和防治污染方面作用十分显着,具有净化空气的功能,可有效抑制沙尘、浮尘天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绿化美化村庄数量(个)	=11个	计划标准	15个	1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乡村绿化美化造林成活率(%)	>=75%	计划标准	无	1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乡村绿化美化任务当期开工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绿化美化补助标准(万元/村)	=20万元/村	计划标准	20万/村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绿化率(是否明显)	明显	其他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生态环境质量(是否明显)	明显	其他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乡村绿化美化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生态护林员补助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	其中:财政拨款	11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区不少于110名生态护林员的选聘续聘工作;每年开展岗前培训、专业培训不少于2次;会同乡村振兴局完成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信息审核,全部为脱贫人口;护林员补助当期兑现率不低于95%;选聘、续聘工作须在30日内完成;通过选聘生态护林员将部分脱贫人口转为生态护林员,确保聘用的脱贫人口每年增收1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110人	计划标准	=62人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培训次数(次)	>=2次	历史标准	=2次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历史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当期补助兑现率(%)	>=90%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完成选聘工作时限(天)	<=30天	历史标准	30天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护林员增收10000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历史标准	无	1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增收人数(人)	=110人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满意度	生态护林员对政策落实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指 标	指 标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3年种苗站在职人员工资等福利支出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97	其中:财政拨款	26.9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种苗站5人30%在职人员工资等福利支出按时发放,社保医疗缴费及时办理,确保职工生活工作正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月数	=12月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发放标准	=4495元/人/月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有序开展	计划标准	无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等建设项目，实施围栏封育，补播改良等措施，退化草地植被得到恢复更新，从根本上缓解草畜平衡问题，实现草地畜牧业的健康发展。霍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计划围栏建设投资 192.3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68 万元（包括设计费 3.82 万元，监理费 2.82 万元，项目决算、审计费等 1.0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围栏建设完成面积	=8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草原围栏建设质量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草原围栏建设按时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成本	=25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化草原得到有效治理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	减轻草原生态退化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草原病虫害防治)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生态修复为核心,以人工干预为手段,以机制创新为动力,针对鼠虫灾害草地的类型与分布特点,减轻对草原的生态功能影响。草原病虫害防治:草原鼠害防治2万亩,草原虫害防治3万亩。共计5万亩。选择典型草地进行修复治理,完善鼠虫害动态监测体系,强化鼠虫害预测预报,开展针对性防止措施,探索总结治理的技术模式和管理模式;提高广大牧民灭鼠治虫的积极性,加强科技培训,现场指导,使牧民及时更新知识,掌握最新的鼠虫害防治技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鼠害治理	=2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草原虫害治理	=3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综合治理质量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7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3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3元/亩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草原抗御灾害能力显著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生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态效益指标	态环境改善情况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 2023 年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	其中: 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草原生态状况,对草原资源进行监测,全面掌握草原的植被、生态环境状况的变化情况,及时获取草地动态变化信息,评价草原植被恢复补助效益。加强对草原的保护、改良,制止滥垦、滥牧或人为破坏,从而达到保护天然草原资源,遏制天然草原生态环境恶化趋势的目的。建立起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草原良性生态系统,促进草原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协调统一。为开展草原植被恢复补助绩效考核体系提高重要的依据和技术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1 项	计划标准	无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	=1 项	计划标准	无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任务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任务按时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费	=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费	=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牧民提供了增收渠道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能否对草原保护管理形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态 效 益 指 标	成有效支持						料
满 意 度 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48	其中:财政拨款	28.4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霍城县2023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一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总规模2848亩,完成2015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地地块保存面积的自查验收,完成2015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28.48万元,补助标准100元/亩。进一步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提高退耕户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退耕还林补助面积	=2848亩	计划标准	840亩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苗木保存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90元/亩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提高退耕户生活水平	是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是否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03月15日